

证券代码：831935

证券简称：倍格曼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1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勇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2022-030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杨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公司房产抵押担保及银行授信、贷款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预计 2023 年公司房产抵押担保及银行授信、贷款均不超过 8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0 时于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5日